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0 元人民币。同时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对截至 2023 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的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预防重大风险等方面，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并为广大股东带来长期回报。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以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91,498,095.4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提取本公司盈余公积后，以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及回购注销后的总股本（预计为 433,235,729 股）为基

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40 元（含税），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 147,300,147.90 元，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891,498,095.42 元的 16.52%，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同时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预计为 433,235,72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总股本为 433,235,729 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预计为 606,530,020 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对截至 2023 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的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预防重大风险等方面，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并为广大股东带来长期回报。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以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预案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